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增民生银行为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5年5月20日起，民生银行将代理销售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产品列表

代码	基金名称
009033	建信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份额
009034	建信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份额
008923	建信医疗健康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8924	建信医疗健康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12570	建信恒生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份额
012571	建信恒生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
016267	建信中证500指数量化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16268	建信中证500指数量化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5829	建信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005830	建信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2、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

网址：www.ccbfund.cn

投资者通过民生银行的基金代销网点和销售网站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5月20日

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374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5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申购起始日	2025年5月21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5月2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5月2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5月21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5月21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ETF联接A	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ETF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743	023744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bfund.cn查询其交易申请的确认情况。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其他销售机构网点每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元人民币，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最低单笔申购金额高于1元的，从其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每个基金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追加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均为1元人民币；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时，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均为1元人民币。

3.2申购费率

投资人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对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办理账户认证手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养老金客户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办理账户认证手续后，即可享受申购费率1折优惠。未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办理账户认证手续的养老金账户，不享受上述特定费率。

养老金客户包括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职业年金计划、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产品。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将依据规定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3.2.1前端收费

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ETF联接A

申购金额(M)	其他客户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
M（50万	1%	0.1%
50万≤M＜100万	0.5%	0.05%
M≥100万	1,000元/笔	100元/笔

无。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基金总规模上限、当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当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7）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并另行公告。

（8）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则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A类基金份额赎回。对于持有期少于30日的A类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全额归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赎回费用全额进入基金财产。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C类基金份额赎回。对于持有期少于7日的C类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全额归入基金财产。

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ETF联接A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
N≥7天	0%

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ETF联接C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
N≥7天	0%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并另行公告。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则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管理并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在我公司办理注册登记的、且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可以在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其他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及交易限制详见各基金相关公告。

本基金转换业务也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募集管理并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可以在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其他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即跨TA转换），其他开放式基金之间不可以互相转换，跨TA转换仅能通过建设银行和本公司直销渠道（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及交易限制详见各基金相关公告。

（2）本公司旗下基金办理日常转换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3）本公司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名单请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和公告。本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4）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信息可咨询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用）。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1）申购费率的说明

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相同。

（2）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投资金额

投资者可到各销售机构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及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时，每期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元，具体申购金额限制，以各销售机构有关规定为准。

7基金销售机构

7.1场外销售机构

7.1.1直销机构

直销中心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上交易平台 www.ccbfund.cn

7.1.2场外非直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10）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13）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14）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9）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2）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2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国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1）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2）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3）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4）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3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7）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8）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9）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40）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1）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2）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3）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4）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5）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6）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7）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8）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0）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1）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2）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3）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4）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5）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56）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57）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8）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59）京东肖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0）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1）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2）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3）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4）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5）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6）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7）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8）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9）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0）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1）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2）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3）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4）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5）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投资人在提交申购申请时须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备足申购资金，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申购、赎回申请不成立。

（2）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申购款项时，申购成立；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不成立。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遇证券、期货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港股通交易系统或港股通资金交收规则限制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时，赎回款项顺延至上述情形消失的下一个工作日划出。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3）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立或无效，则申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人。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因投资人怠于履行该项查询等各项义务，致使其相关权益受损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不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或不利后果。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时间进行调整，并必须在调整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5）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bfund.cn查询其交易申请的确认情况。

（6）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投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41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25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8,383,6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59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余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袁丽昀女士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5、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6、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7、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8.00《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01议案名称：公司董事长余军先生2025年度薪酬

关联股东：原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骏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6,600	96.4609	33,600	1.8356	50,400	2.7235

8.02议案名称：公司董事苏芷晴女士2025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8.03议案名称：公司董事莫慧先生2025年度薪酬

关联股东：莫慧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49,600	99.8560	33,600	0.0575	50,400	0.0865

8.04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牟小容女士2025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8.05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陈功玉先生2025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9.00《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01议案名称：公司监事会主席詹苏香女士2025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9.02议案名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赵福兮女士2025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9.03议案名称：公司监事柴正柱先生2025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299,600	99.8561	33,600	0.0575	50,400	0.086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16,600	95.3348	33,600	1.8660	50,400	2.799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2、原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广州骏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议案8.01回避表决；其中，原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41,460,000股，广州骏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表决权股份15,073,000股。莫慧对议案8.03回避表决，莫慧持有表决权股份50,00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夏潘攀律师、吴慧翰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42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8日（星期三）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21日（星期三）至05月27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gsl.cc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5月28日（星期三）10:00-11: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8日（星期三）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余军

总经理：余军

董事会秘书：袁丽昀

财务总监：黄秋娜

独立董事：牟小容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5月28日（星期三）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21日（星期三）至05月27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gsl.cc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0-82394655

邮箱：ir@gsl.cc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5-041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新三板正式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控股子公司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医药”）通知，广州医药股票将于2025年5月20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信息如下：

证券简称：广州医药

证券代码：874839

交易方式：集合竞价交易

所属层级：创新层

广州医药公开转让说明书已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上进行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5-040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5月20日届满。鉴于《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正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作相应修订，公司将在新《公司章程》生效后启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将相应顺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亦将相应修订。

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25-028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河南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5年5月22日（周四）15:25-16:55参加在全景网举办的河南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出席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人员有：公司财务总监张健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志勇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编号：2025-026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5月19日，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崔利国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崔利国先生自2019年5月21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崔利国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崔利国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该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正式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之前，崔利国先生仍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的职责。崔利国先生与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职位的补选工作。

崔利国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充分行使职权，恪尽职守，勤勉尽职，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崔利国先生在任期内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007 证券简称：中国国贸 公告编号：2025-010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7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ogPKKO3zW0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